重庆市环保产业统计报表制度主要内容

一、调查目的

环保产业是指为环境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恢复、有效利用资源、满足人民环境需求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等提供产品和服务支持的产业。环保产业也称为环境产业、环境保护产业或者生态产业。“狭义”的环保产业仅针对环境问题的终端治理而言，指在污染控制与减排、污染清理及废弃物处理等方面提供产品与服务的行业；“广义”的环保产业是针对环境污染可能产生的全过程，即生产、使用及废物的环境安全处置与再利用而言的，除包括狭义内容外，还包括涉及产品生产过程中的洁净技术与产品使用过程中的洁净产品、节能技术与工艺以及绿色设计，涵盖了环境保护，节能和资源综合（循环）利用等行业。目前，国际上普遍认为，环保产业的“狭义”内涵可视为环保产业的核心，而由于越来越重视对产品的生命全过程的环境行为控制，环保产业的“广义”内涵已被越来越多的国家所采用。环保产业被确立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环保产业对于改善我市环境质量，推进产业结构升级和转变经济增长方式，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根据国家的统一部署，我市先后于1993年、2000年、2004年、2011年开展了4次环保产业基本情况调查，通过调查掌握了不同时期我市环保产业的发展状况，为开展产业研究和制定产业政策提供了基本依据，促进了我市环保产业的发展。

为贯彻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实施意见》（渝府发〔2014〕52号）和《重庆市环保产业集群发展规划（2015—2020年）》（渝府办发〔2015〕50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规定制定本统计报表制度。

通过开展调查统计，摸清当前我市环保产业的行业规模指标、结构指标、产销指标、效益指标、水平指标等，建立我市环保产业发展情况数据库，为分析研究我市环保产业的技术装备水平、市场供求现状及发展趋势提供数据支持，为各级政府部门制定和实施环境保护及相关产业的政策和规划、进行宏观管理和决策提供依据。

二、调查内容

统计内容主要包括调查单位基本情况、从业人员状况、总体经营状况、环境技术研发、转让、应用或引进情况，以及环保产品、节能产品和资源综合（循环）利用产品的产销情况，具体内容详见调查表式。调查指标包括规模指标、结构指标、产销指标、效益指标、水平指标等。

三、调查对象及范围

调查范围为全市38个区县（自治县），两江新区、万盛经开区、高新区。行业范围包括工业和服务业行业中的节能环保技术研发和装备生产、节能环保产品生产、资源综合（循环）利用、节能环保服务业等领域。

调查对象为在我市辖区内正式登记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的节能环保工业企业、服务业企事业单位，包括中央在渝企业和大型市外节能环保企业在渝分支机构。

调查对象名录库根据各区县的摸底清查收集的企业（单位）名录结合市发改委、市经信委、原市城乡建委、原市环保局提供的相关企业名录整理确定。

本调查涉及的环保产业产品的生产经营活动包括环境保护产品、节能产品和资源综合（循环）利用产品的生产经营。其中，环境保护产品包括用于环境污染防治、生态环境保护及资源综合（循环）利用的生产设备、材料和药剂、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等；节能产品包括符合与该种产品有关的质量、安全等方面的标准要求，在社会使用中与同类产品或完成相同功能的产品相比，它的效率或能耗指标相当于国际先进水平或达到接近国际水平的国内先进水平，经有权部门认定、认证及能效等级二级以上的产品；资源综合（循环）利用产品包括对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的加工处理和利用废弃物生产的各种产品；在矿产资源开采过程中对共生、伴生矿进行综合开发与合理利用；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渣、废水（液）、废气、余热、余压等进行回收和合理利用及对社会生产和消费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废旧物资进行回收和再生利用。

本调查涉及的环境服务活动是指为环境保护提供的相关服务活动。包括从事以饮水安全和重点流域治理为重点的水污染防治，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中的污水处理、城市垃圾及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噪声与振动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环境安全，国家环境保护重点工程等相关的污染治理服务及环境保护设施运营、环境工程建设、环境技术研发推广、环境政策规划咨询、环境审计与审核认证、环境工程咨询、环境评估与评价、环境监理、环境教育与培训、环境信息服务、环境监测、环境贸易服务、环境金融服务、生态修复及生态保护及其他环境服务。

本调查涉及的节能服务活动是指由专业的第三方机构（能源管理机构）为企业和项目节能运营改造解决技术和执行问题，为企业和项目在节能减排等方面提供的服务和支持。

四、调查方法

调查采用全面调查方式，对全市环保产业单位进行布置和收集。

五、组织方式

报送方式：调查采用网络在线填报方式进行，由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建立全市统一的环保产业调查软件平台，相关部门负责组织进入调查底库的企（事）业单位在软件平台上在线填报和上传，并会同相关部门根据情况抽样调查核实。

组织方式：为加强调查工作的领导，决定成立重庆市环保产业调查领导小组，负责调查的组织领导工作。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重庆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负责组织实施重庆市环保产业调查统计的具实施工作。

六、数据发布

调查统计结果由重庆市环保产业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审定后，报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于每年六月向社会发布年度调查结果。同时，建立环保产业调查基础数据库，并形成长效机制，保证数据定期动态更新。